

证券代码：000663

股票简称：永安林业

编号：2023-105

# 福建省永安林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  
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。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的情形。

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时间

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10 月 10 日下午 15:00

网络投票时间：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 
2023 年 10 月 10 日上午 9:15—9:25, 9:30—11:30 和下午 13:00  
—15:00；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 
2023 年 10 月 10 日上午 9:15 至下午 15:00 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（二）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福建省永安市南坑路 638 号煤业  
大厦八楼会议室

（三）召开方式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

开

(四) 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(五) 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康鹤先生

(六) 本次会议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

(七) 会议的出席情况

**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**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17 人，代表股份 120,174,016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35.6934%。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5 人，代表股份 92,791,779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27.5605%。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2 人，代表股份 27,382,237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8.1329%。

**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**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13 人，代表股份 18,478,415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5.4884%。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2 人，代表股份 12,627,914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3.7507%。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11 人，代表股份 5,850,501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1.7377%。

(八) 公司第九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、第十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、第十届监事会职工监事及见证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。

**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**

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，表决通过以下议案：

**议案 1：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**

本议案采取累积投票制的方式选举康鹤先生、吕锦程先生、刘丽杰女士、王天敬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，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。具体选举结果如下：

**1.01 选举康鹤先生为非独立董事的议案**

**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119,640,418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5560%。

**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17,944,817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7.1123%。

**表决结果：**康鹤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

**1.02 选举吕锦程先生为非独立董事的议案**

**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119,640,418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5560%。

**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17,944,817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

97.1123%。

**表决结果：**吕锦程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

#### 1.03 选举刘丽杰女士为非独立董事的议案

**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119,640,42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 
99.5560%。

**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17,944,819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 
97.1123%。

**表决结果：**刘丽杰女士当选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

#### 1.04 选举王天敬先生为非独立董事的议案

**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119,640,42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 
99.5560%。

**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17,944,819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 
97.1123%。

**表决结果：**王天敬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

#### 议案 2：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本议案采取累积投票制的方式选举陆元昌先生、江斌先生、刘雪娇女士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，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任

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。具体选举结果如下：

#### 2.01 选举陆元昌先生为独立董事的议案

##### 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19,640,419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5560%。

#####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7,944,818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7.1123%。

**表决结果：**陆元昌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。

#### 2.02 选举江斌先生为独立董事的议案

##### 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19,640,418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5560%。

#####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7,944,817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7.1123%。

**表决结果：**江斌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。

#### 2.03 选举刘雪娇女士为独立董事的议案

##### 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19,640,42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5560%。

**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17,944,819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7.1123%。

**表决结果：**刘雪娇女士当选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。

**议案 3：《关于非职工代表监事换届选举的议案》**

本议案采取累积投票制的方式选举王宇女士、栾超先生、朱昊先生为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，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。具体选举结果如下：

**3.01 选举王宇女士为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**

**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119,640,42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5560%。

**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17,944,819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7.1123%。

**表决结果：**王宇女士当选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。

**3.02 选举栾超先生为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**

**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119,640,418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5560%。

**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17,944,817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7.1123%。

**表决结果：**栾超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。

### **3.03 选举朱昊先生为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**

**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119,640,418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5560%。

**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17,944,817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7.1123%。

**表决结果：**朱昊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。

## **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**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德恒上海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金子璇、吴桐

(三) 结论性意见：福建省永安林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会

议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；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

(一)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；

(二) 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！

福建省永安林业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10月10日